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横河精密
保荐代表人姓名：袁弢	联系电话：021-55518302
保荐代表人姓名：张迎亚	联系电话：021-55518311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不适用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2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会次数	1 次，均事先审阅会议议案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次，均事先审阅会议议案
5.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1) 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4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2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是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横河精密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谢岗镇横河集团华南总部项目”“慈溪横河集团产业园产能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分别由 2026 年 5 月 12 日、2026 年 4 月 10 日调整为 2028 年 5 月 12 日、2028 年 4 月 10 日。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本次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投资总额，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培训次数	0 次
（2）培训日期	不适用
（3）培训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 “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	---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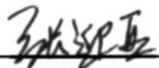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股份锁定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3、关于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不适用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此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袁 弢


张迎亚

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